

# 筑牢“防火墙” 守护“平安家”

## ——政和县聚力打通基层消防治理“最后一公里”

□本报记者 龚祖雁 通讯员 刘华钦 邵康有

“多教群众一项技能，就多一分安全保障，我们多耐心教一遍，群众遇到险情就少一分慌乱……”近日，政和县同步开展两场消防培训演练：熊山街道组织胜利洋商圈商户集中参训，手把手传授消防实操技能；星溪乡在念山景区开展实战演练，提升景区从业人员应急处置能力。一幕幕贴近实战、服务一线的生动场景，正是政和县夯实基层消防治理、筑牢一线安全防线的真实写照。

2025年以来，政和县政府精准锚定“1+8+N”基层消防治理体系建设，投入近400万元夯实基层消防根基，以精准高效的治理举措，全面激活消防治理末端神经。

### 专职队伍守牢平安防线

“发现火情第一时间就能联系上专职消防员，他们反应快、处置专业，我们心里特别踏实。”说起乡镇专职消防队伍，政和县乡镇群众纷纷点赞。早在2010年，政和县便率先在澄源乡启动乡镇专职消防队伍试点建设，经过多年深耕，如今已完成8个乡镇专职消防队伍

布局建设，城关、星溪两个乡镇纳入城区联防指挥体系，所有队伍全部纳入联防指挥中心统一调度，实现乡镇消防力量全域覆盖、快速响应。

这支扎根基层的消防力量，始终冲锋在应急处置、防火巡查一线。2025年以来，全县乡镇专职消防队伍累计接处警情120余起，成功处置农村火灾、交通事故、群众救助等各类险情70余起；圆满完成重大节日消防安全保卫任务200余次，深入企业、商铺、村落开展防火巡查100余次，整改火灾隐患400余处。

为了让队伍发挥最大效能，政和县建立专项保障机制，严把队员上岗关，所有专职消防队员均需经过专业集训，熟练掌握基础灭火救援、应急处置技能，同时具备消防知识宣讲能力。他们既是灭火救援的“战斗员”，也是消防安全的“宣传员”。

### 专职专员扛起三重责任

“以往乡镇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权责上很难区分，感觉都在管，又都只是浅尝即止。如今有了派驻乡镇专职消防员，这些都是日常工作范围，他们会将排查

结果报告上级，按照流程处置。”星溪乡人武部部长吴昌挺说道。

2025年3月，政和县消防救援勤务中心挂牌成立，3名专职工作人员对接10名派驻乡镇专职消防员，所有派驻人员均通过福建省公共消防安全职业培训学校资质认证，持证上岗，扛起消防安全“宣传员、巡查员、指导员”三重职责。

派驻人员充分发挥基层服务优势，统筹协调乡镇综合执法人员、志愿服务力量。2025年，政和县共开展重点领域消防安全检查100余次，组织开展“消防进农村”“安全知识进校园”等宣传活动3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0余份，培训群众1500余人次，有效提升了农村消防安全监管效能和群众消防安全意识。

### 治理触角延伸至田间地头

政和县以治理体系的覆盖广度提升基层治理效能提升，以派驻乡镇专职消防员为骨干，组建乡镇消防志愿服务队伍，明确141个行政村（社区）微型消防站负责人，构建起“事事有责任、件件有联系人”的基层消防治理网络。针对

节假日文旅高峰、民俗活动、清明祭扫等关键节点，基层消防力量提前介入、精准发力开展针对性消防提示宣讲。

同时，基层消防队伍始终坚守为民服务初心，把惠民举措落到实处。针对全县437户孤寡老人、困难群众开展居住环境消防安全提升改造，一对一讲解消防基础知识；清明时节，走进田间地头宣讲文明祭扫新风；日常走村入户，排查农村消防隐患，普及电动自行车安全使用常识；深入小微企业，助力完善消防设施，培训从业人员。“面对孤寡老人、困难群众，我们更要贴心服务，帮他们整改居家消防隐患、讲解安全知识，守住他们的居家安全。”负责困难群众帮扶的消防员表示，要让基层消防治理既有力度更有温度。

从乡镇值守到村落巡查，从隐患排查到便民服务，政和县基层消防力量扎根山区、服务群众，以扎实的基层基础工作，持续提升乡镇、农村消防安全水平，成为守护山区群众平安的可靠“防火墙”，让消防安全保障直达基层治理“最后一公里”。

# 推动检察工作稳中向好

## 市检察院分析研判一季度检察机关办案质效

本报讯(李昌瑜)4月30日，南平市检察院召开检委会(扩大)会议，专题分析研判2026年1至3月全市检察机关办案质效。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曾传红主持会议并讲话。

办案质效分析报告显示，2026年1至3月，全市检察机关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坚持高质量办案本本源，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四大检察”履职结构更趋合理，监督力度明显增强，办案质效稳中向好，实现良好开局。

会议强调，要准确把握业务态势，推动法律监督提质增效。要强化监督意识，遵循司法规律，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统筹好办案数量与质量的关系，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要强化重点案件类型、重点办案领域、重要业务态势分析，着力提升法律监督的精准度、力度和深度，以“三个善于”引领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持续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发展。

会议要求，要落实科学管理要求，提升南平检察工作质效，要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穿检察履职全过程各方面，进一步完善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以科学管理引领推动南平检察工作再上台阶，为南平加快建设全国绿色发展示范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 在漫道上“沉浸式”学法

本报讯(记者 陈颖 通讯员 范文飞)日前，由南平市司法局、浦城县司法局主办的浦城县2026年“民法典宣传月”主题活动在富岭镇举办。

活动中，“法律明白人”、“蒲公英”普法志愿者一边带领群众参观“大石溪法治漫道”，一边讲解民法典知识，并通过互动游戏，让大家在玩乐中中学法。

“通过这些游戏和漫步道上的文字，我了解到民法典和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是一本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富岭镇中心小学四年级学生钟语萱说。

以“青、绿、蓝、金”四色交织的大石溪法治漫道正是本次活动的法治宣传主阵地。它位于富岭镇人民政府后方的大石溪畔，上面绘有民法典知识图解，金黄色丹桂花瓣点缀其间。漫道一旁，法治灯箱将法治内容与浦城传统剪纸艺术相结合，并配置电子显示屏动态播放。

“本次活动，我们依托大石溪法治漫道，设计了融法治课堂、普法闯关、法治文艺汇演、普法咨询为一体的普法实践，希望让民法典知识从法律文本走向百姓生活。”南平市司法局挂职干部、富岭镇党委副书记包进说。

据介绍，该漫步道从2025年1月开始谋划，2025年底建成。“我刚来挂职时，镇政府后方的这条路虽然已经硬化，但路面坑坑洼洼，又没有照明设施，晚上一片漆黑，群众通行很不方便。”包进说。

当时，一心想要结合自身专业知识为当地做些实事的包进，萌生了将这条580米长的道路改造为法治漫道的想法。他决定分两步推进：先争取资金安装路灯，解决群众夜间“出行难”的问题；接着，争取资金对路面进行修缮提升。这一设想得到了南平市司法局、浦城县司法局与富岭镇人民政府的积极响应与共同支持。经过一年多的建设，这条集照明、通行、普法于一体的法治漫道最终应运而生。

“办案中经常遇到当事人对民法典条款存在认知偏差，特别是离婚、借贷、赡养等问题。”“蒲公英”普法志愿者的想法。他决定分两步推进：先争取资金安装路灯，解决群众夜间“出行难”的问题；接着，争取资金对路面进行修缮提升。这一设想得到了南平市司法局、浦城县司法局与富岭镇人民政府的积极响应与共同支持。经过一年多的建设，这条集照明、通行、普法于一体的法治漫道最终应运而生。

“办案中经常遇到当事人对民法典条款存在认知偏差，特别是离婚、借贷、赡养等问题。”“蒲公英”普法志愿者的想法。他决定分两步推进：先争取资金安装路灯，解决群众夜间“出行难”的问题；接着，争取资金对路面进行修缮提升。这一设想得到了南平市司法局、浦城县司法局与富岭镇人民政府的积极响应与共同支持。经过一年多的建设，这条集照明、通行、普法于一体的法治漫道最终应运而生。

# 延平三家政法单位整合职能优势 畅通涉车辆执行协同办案渠道

本报讯(记者 龚祖雁 通讯员 庄晗玥)为切实破解民事执行财产查控难题，严厉打击规避执行行为，有力维护司法权威和群众胜诉合法权益，日前，延平区人民检察院牵头联合延平区人民法院、南平市公安延平分局，正式会签《关于建立民事执行涉车辆扣押协作配合及法律监督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畅通涉车辆执行协同办案渠道，全面构建公检法一体化执行联动新格局。

本次联合会签的《意见》包含信息共享、线索移送、对接联系、办案协作等机制，权责清晰、监督有力。机制落地后，将有效打破部门壁垒，整合职能优势，为解决车辆查找难、扣押难、移交难等突出问题提供了坚实的机制保障。

破解“执行难”，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是维护司法权威的关键所在，也是守护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长期以来，车辆查找难、扣押难、处置难，成为法院执行工作中的突出堵点，直接影响当事人胜诉权益能否及时兑现。针对车辆流动性强、查找管控难等突出问题，延平区人民检察院与延平区人民法院、南平市公安延平分局立足职能，密切协作，建立信息共享、快速响应、协同处置的联动机制，凝聚政法合力，形成执法司法闭环，共同破解执行难题。

会签仪式上，与会人员围绕《意见》落地实操细则开展深度座谈交流，重点细化岗位分工清单、规范跨岗对接流程、压实常态化协同责任，同步会商长效联动落实举措、突发疑难案件协同处置预案，确保机制条条落地、件件见效。下一步，三家单位将持续深化常态化联动执行机制，常态化开展联合查控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各类逃避执行、抗拒执行行为，切实兑现当事人合法权益，以高效能动司法护航社会公平正义。

在实操环节，消防监督员演示了灭火器等消防器材的操作步骤和初起火灾扑救方法，并组织开展灭火和疏散逃生演练，让参训人员掌握防控火灾基本技能，为筑牢单位“防火墙”夯实消防安全基础。



▲日前，延平区法院法官走进南平市第三中学，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以法治力量引导青少年树立法治理念。活动现场，法官结合本地典型案例以案释法，用浅显易懂的语言细致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相关法律知识，阐释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危害与法律责任。(林华坤 陈薇 摄)

▲近日，武夷市公安局新丰派出所民警在武夷山市第二中学开展“2026年校园欺凌的新时代”专题法治宣讲活动，以教育、以案警示，让法治清风浸润校园，用心守护青春韶华。图为民警与学生互动交流。(许晓倩 邱汝泉 摄)

# “理论+实操”夯实消防安全基础

本报讯(王纓)为进一步提升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和防控火灾能力，4月28日，建瓯市消防救援局走进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建瓯监管支局开展消防安全培训。

消防监督员组织参训人员观看了重大火灾案例视频，强化参训人员对火灾危害性和消防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福建省消防条例》等法律法规有关社会单位的消防安全职责作了解读，结合金融系统火灾风险点，对日常防火检查巡查要点、重点部位防火措施、常见火灾原因和防范对策、用火用电用气用油安全管理、消防安全隐患排查、电动自行车停放和充电安全要求、消防设施使用和检查维护、火场逃生自救等内容作了讲解，对运用“消管家”系统规范消防安全管理、加强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等工作作了业务指导。

在实操环节，消防监督员演示了灭火器等消防器材的操作步骤和初起火灾扑救方法，并组织开展灭火和疏散逃生演练，让参训人员掌握防控火灾基本技能，为筑牢单位“防火墙”夯实消防安全基础。

本报讯(陈凯龄 林超 苏泽华)近日，顺昌法院平安指导员从当事人偶然提及的信息中锁定关键线索，执行干警迅速出击，在确认被执行人对外债权后仅用4天便执结一起涉合同纠纷案，76万余元执行款顺利到账。

2018年底，陈某因建筑工程需要，向顺昌某木业公司采购胶合板等建筑材料。2019年11月，双方补签购销合同，约定货物总价款150万元。直至2023年初，陈某仍有76万余元货款未付。因多次催讨未果，木业公司将陈某诉至法院。经调解，陈某承诺于2023年9月15日前付清货款，逾期则支付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可民事调解书生效后，陈某迟迟未履行还款义务，该公司于2024年向顺昌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然而，执行干警通过全国网络查控系统及线下多方

调查，均未发现陈某名下有银行存款、房产、车辆等可供执行的财产，案件陷入僵局。

2025年，顺昌法院平安指导员常态化走访挂点的顺昌某木业公司时，问及企业经营有何困难，企业代表人杨某说起了这起“死案”。平安指导员告知，“只要发现被执行人有新的财产线索，法院可以马上恢复执行。”这句话，点燃了企业的希望。杨某突然想起：“之前听陈某说过，他在平潭法院保全了300万元债

权。”平安指导员立即意识到这是关键线索，提醒杨某向法院执行局反馈。

接到线索后，顺昌法院执行局即刻启动核查。经核查，陈某对厦门某建工集团享有到期债权，且经福州中院二审判决，该公司应支付陈某200余万元，债权真实、合法、到期。执行局干警立即前往福州、平潭等地，拟冻结该院执行标的，然后又驱车前往厦门，向厦门某建工集团送达《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该公司相关负责人当场表示配合，承诺履行

代为还款义务。

4天后，76万余元款项全额转入顺昌法院执行账户。杨某接到法院领款通知时激动地说：“真没想到终本的案子还能这么快全额追回，真是帮我们企业解决了大难题！”

从一筹莫展到全额回款，从“终本休眠”到高效执结，这起案件不仅是一次执行攻坚的成功实践，更是顺昌县以平安建设赋能法治化营商环境、用心用情护航民营企业发展的生动缩影。

# 从“终本休眠”到高效执结

## 顺昌法院4天为企业追回76万余元欠款



南平市道安办、闽北日报(宣)